

(上接B049版)

Table with columns for company name, registration addres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Includes entries for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etc.

(2) 第三方销售机构

Table listing third-party sales institutions with columns for institution name, address, and contact info. Includes entries for 申银万国(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etc.

Main table listing various financial institutions and their details. Columns include company name, address, and contact info. Includes entries for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etc.

二、登记机构

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39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2号楼嘉昱大厦16层-19层

法定代表人: 陈勇胜
联系人: 辛怡
传真: 021-31081800

客户服务专线: 400-888-8688, 021-31089000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

名称: 上海市通迪律师事务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联系人: 俞卫锋
联系电话: 021-31358666
传真: 021-31358600

经办律师: 黎明、丁媛
联系人: 丁媛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
办公地址: 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丹
联系电话: 021-23238888
传真: 021-23238800

联系人: 魏佳亮
经办注册会计师: 许康伟、魏佳亮

第四部分 基金名称
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 基金类型和存续期限
1. 基金类型: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3. 基金的存续期限: 不定期

第六部分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第七部分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

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地方政府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等固定收益品种。本基金可参与一级市场申购,以及在二级市场上投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证券。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信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80%;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其中,权证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同时本基金还保留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本基金投资的信用债券指金融债(不含政策性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地方政府债、次级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可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除国债和央行票据外的非国家信用的债券资产。

第八部分 投资策略
1. 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宏观经济运行周期和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分析和判断,综合考虑货币市场政策、证券市场走势、资金面状况、各类资产流动性等多方面因素,自上而下确定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比例。

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持续跟踪,灵活运用久期策略、收益曲线策略、信用债策略、可转债策略、回购交易套利策略等多种投资策略,构建债券资产组合,并根据对债券收益曲线形态、息差变化的预测,动态的对债券投资组合进行调整。

(1) 久期策略
本基金将基于对宏观经济政策的分析,积极的预测未来利率变化趋势,并根据预测确定相应的久期目标,调整债券组合的久期配置,以达到提高债券组合收益、降低债券组合利率风险的目的。当预期市场利率水平将上升时,本基金将适当降低组合久期;而预期市场利率将下降时,则适当提高组合久期。

在确定债券组合久期的过程中,本基金将在判断市场利率波动趋势的基础上,根据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当前形态,通过合理假设下的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最后确定最优的债券组合久期。

(2) 收益曲线策略
在组合的久期配置确定以后,本基金将通过对收益率曲线的研究,分析和预测收益率曲线可能发生的形态变化,采用下浮型策略、哑铃型策略、蝶形策略或梯形策略,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以从长、中、短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

(3) 信用债策略
信用债策略是本基金债券投资的核心策略。本基金将通过分析宏观经济周期、市场资金结构和流向、信用利差的历史水平等因素,判断当前信用债市场信用利差的合理性、相对投资价值及风险以及信用利差曲线的未来走势,确定信用债券的配置。具体的投资策略包括:
1) 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的分析相结合的策略。自上而下即从宏观经济、债券市场、机构行为等角度分析,制定久期、类属配置策略,选择投资时机;自下而上即寻找相对有优势并评级上调概率较大的公司,制定个券选择策略;

2) 相对投资价值判断策略: 根据对同类债券的相对价值判断,选择合适的交易时机,增持相对低估、价格将上升的债券,减持相对高估、价格将下降的债券。由于利率水平变动性和信用水平的影响,因此该策略也可扩展到新老券置换、流动性和信用的置换,即在相同收益率下买入近期发行的债券或是流动性更好的债券,或在相同外部信用评级和收益率下,买入内部信用评级更高的债券;

3) 信用风险评估: 信用债收益率是在基准收益率基础上加上反映信用风险收益的信用利差。基准收益率主要受宏观经济政策环境的影响,而信用利差收益率主要受该信用债对应信用水平的市场信用利差曲线以及该信用债本身的信用变化的影响。债券发行人自身素质的变化,包括公司产权状况、法人治理结构、管理水平、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抗风险能力等的变化将对信用级别产生影响。

本基金管理人将利用内部信用评级系统对信用债的相对信用水平、违约风险及理论信用利差进行全面的分析,该结构包含定性评级、定量打分以及条款分析等多个不同层面。定性评级主要关注股权结构、股东实力、行业风险、历史违约及或有负债等;定量打分系统主要考察发债主体的财务实力。目前基金管理人共制定了包括煤炭、钢铁、电力、化工等24个行业针对对担保的长期债券,通过分析担保条款、担保主体的长期信用水平,并结合担保的情况下对债项做出综合分析。

(4) 可转换债券策略
可转换公司债券兼具股票与债券的特性,本基金也将充分利用可转债具有安全边际和进攻性的双重特征,在对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和发行债券公司基本面进行深入分析研究的基础上,配置溢价率低,具有一定安全边际的可转债进行投资。

(5) 回购套利策略
回购套利策略也是本基金重要的策略之一,把国债投资和回购交易结合起来,在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或者通过回购融资来赚取超额收益,或者通过回购的不断滚动来套取信用债收益率和资金成本的利差。

3. 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包括新股申购、增发等一级市场投资和二级市场股票投资。
(1) 一级市场申购策略
在参与股票一级市场投资的过程中,本基金管理人将全面深入地把握上市公司基本面,运用基金管理人的研究平台和股票估值体系,深入发掘新股内在价值,结合市场估值水平和股市投资环境,充分考虑中签率、锁定期等因素,有效识别并防范风险,以获取较好收益。

(2) 二级市场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适当投资于股票二级市场,以强化组合获利能力,提高预期收益水平。本基金股票投资以价值选股、组合投资为原则,通过选择高成长性股票,保证组合的高流动性;通过选择具有高安全边际的股票,保证组合的收益性;通过分散投资、组合投资,降低个股风险与集中度风险。

本基金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选取主业清晰,具有持续的核心竞争力,管理透明度较高,流动性好且估值具有高安全边际的个股构建股票组合。

4. 权证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基金辅助性投资工具,其投资原则为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本基金在权证投资方面将以价值分析为基础,在采用数量化模型分析其合理定价的基础上,立足于无风险套利,尽力减少组合净值波动率,力求稳健的超额收益。

第九部分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企业债指数收益率×60%+中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企业债指数是中证指数公司编制的,反映我国企业债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的指数,样本券包括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流通的剩余期限在1年以上的企业债。

沪深300指数是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的反映A股市场整体走势的指数。其样本覆盖了沪深市场60%左右的市值。上述指数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能够分别反映我国国债、企业债以及沪深股票市场

的总体走势,适合作为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指数编制单位停止计算编制该指数或更改指数名称、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业绩基准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变更本基金的业绩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第十部分 风险收益特征
从基金资产整体运作来看,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第十一部分 基金投资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Table showing asset composition with columns for item, amount, and percentage. Includes categories like 权益投资, 其中:股票, 债券投资, etc.

(二)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Table with columns for industry, number of securities, and percentage. Includes categories like A 农林牧渔, B 采矿业, etc.

(三)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Table with columns for security code, name, quantity, fair value, and percentage. Includes securities like 000002 万科A, 300026 利源股份, etc.

(四) 报告期末按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Table with columns for bond type, fair value, and percentage. Includes categories like 国债, 金融债, 企业债, etc.

(五)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Table with columns for bond name, fair value, and percentage. Includes categories like 1 国债, 2 央行票据, etc.

Table with columns for security code, name, quantity, fair value, and percentage. Includes securities like 1 130040 13国债01, 2 122890 09国债01, etc.

(六)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八)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九)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十)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十一)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Table with columns for item and amount. Includes categories like 存出保证金, 应收利息, etc.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Table with columns for security code, name, fair value, and percentage. Includes securities like 1 129003 国电转债, 2 120013 国投转债, etc.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7年12月31日,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守信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国泰信用债A类:
Table with columns for period, net return, and other metrics. Includes periods like 2012年7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etc.

二、国泰信用债C类:
Table with columns for period, net return, and other metrics. Includes periods like 2012年7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etc.

第十三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 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从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4.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费和诉讼费;

6.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 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9.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 0.7% × 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 0.2% × 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3. 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4%。本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资产净值的0.4%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 0.4% × 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经基金管理人代付给各个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本基金持续运作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 《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 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费用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降低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基金销售服务费,此项调整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第十四部分 对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情况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2017年9月13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更新的主要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
2、更新了“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中的相关内容;
3、更新了“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中的相关内容;
4、更新了“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中的相关内容;
5、更新了“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中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数据截止2017年12月31日;

6、更新了“第十部分 基金的业绩”中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7年12月31日;
7、更新了“第十二部分 其他应披露的事项”,披露了自上次招募说明书披露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情况。

上述内容仅为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摘要,详细资料须以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所载的内容为准。欲查询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可登录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und.com。